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6月14日至2024年09月13日止。

第 77629924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3月29日

商 标

墨塆

申 请 人 赵晓芳

地 址 山西省定襄县神山乡镇安寨村225号

代理机构 河北雄安尚信联合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0类：铁器加工；模具铸造；金属热处理；金属硬化；金属电镀及层压；金属加工；金属精炼；金属层压；金属冲压；金属熔炼服务